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37(2014)号决议提交的，安理会在决议中将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并请我向安理会通报有关基准的进展情况、联布办事处的任务和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影响执行工作的状况以及联布办事处过渡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情况。本报告介绍我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提交上次报告(S/2014/550)以来的最新情况，报告内容按各项基准安排。本报告附件对基线和进展指标做了较详细的审查。

二. 联合国外地特派团在布隆迪的十年

2. 1993 年布隆迪第一位民选总统梅尔基奥尔·恩达达耶遭暗杀后内战爆发，蹂躏该国长达十年，造成大约 300 000 人死亡，100 多万人流离失所，严重破坏了该国经济。冲突导致联合国在 1993 年加强了在布隆迪的政治参与，当时成立了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作为一项建立信任措施，以促进在布隆迪恢复宪政。

3. 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545(2004)号决议成立了联合国布隆迪行动(联布行动)，联合国的支持进一步加强。该特派团 2004 年 6 月 1 日开始运作，大重点是支持实施 2000 年《阿鲁沙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下称《阿鲁沙协定》)，进一步增加了联合国的支持。该特派团的调解支助至关重要，包括担任《阿鲁沙协定》执行监测委员会主席，有助于就关键挑战达成协议，包括延长过渡期，为举行全国选举和起草新宪法提供必要的时间。联布行动还协助乌干达总统牵头的《区域和平倡议》，协助乌干达政府与最后一个主要武装组织-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之间的谈判，谈判促成 2006 年达成停火协定，该组织融入和平进程。



4. 2006年12月31日任务期限结束时，联布行动已成功协助实施停火协定，并帮助改善全国各地的安全局势。联布行动发挥关键作用，协助大约22 000名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和复员，支持建立统一的国家警察部队和将布隆迪军队从80 000人调整至30 000人的适当规模的复杂过程。联布行动还协助建立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为组织过渡后首次民主选举和大力倡导和动员妇女参与选举工作提供了关键支持。

5.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719(2006)号决议设立的，于2007年1月1日接替联布行动。联布综合办协助该国政府努力实现整个巩固和平阶段的长期和平与安全。联布综合办还支持落实政府与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之间的停火协定。2008年停火遭到破坏后，联布综合办协助《区域和平倡议》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促进导致停止一切敌对行动的协定。此外，联布综合办发挥重要作用，支持前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转变为一个政党。

6. 为帮助确保该国的和解和过渡以及司法进程完全由人民拥有，联布综合办与政府和民间社会一起，在2009年和2010年与布隆迪各地的各种利益攸关方组织了一系列协商。综合办帮助政府建立和加强国家机构，包括反腐败侦讯组和法院、全国通信理事会、国家安全理事会、政党之间的常设对话论坛、监察员办公室，同时还帮助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筹备和举行该国过渡期后第二次选举。

7. 2011年1月1日，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959(2010)号决议成立，接替联布综合办，任务是支持巩固和平、民主和发展。该特派团协助促进和加强2010年选举后的包容各方政治对话，对话遭到几个反对党抵制，导致更为严重的政治极化和更深的不信任。这一对话最终促成2013年流亡政治人士的回返，继续参与政治进程。联布办事处还发挥中心作用，协助政府、反对派和民间社会为2015年选举建立坚实的法律和政治框架，包括若干协商一致协定。通过了选举路线图、一部新选举法和一项行为守则，这些是引导该国实现和平和包容各方选举进程的关键工具。

8. 此外，联布办事处帮助加强和建立现有政府机构的能力，支持成立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其在促进和监测布隆迪人权局势方面的重要作用得到国际公认。联布办事处还继续协助政府制定整个安全部门改革的法律，深化区域一体化，并为打击腐败和开展包容各方的过渡时期司法与和解进程所采取的措施提供咨询意见。

三. 巩固和平的进展

A. 民主程序

9. 布隆迪的政治局势仍然紧张，反对派领导人越来越反对国家独立选举委员会在选举问题上的立场，认为在执行选举时间表和选举法的解释方面缺乏透明度，导致所谓“政治行为体”被排除在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协商之外。这些政治行为体主要是主要反对党派的前领导人，他们现在代表的派系未得到政府承认。执政党与包括反对党和民间社会组织在内的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的政治紧张关系和深度不信任仍然存在，尽管努力促成政治对话并减少远望者实施的政治暴力行为。远望者是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青年派系。尽管存在这些障碍，与 2010 年不同的是，所有利益攸关者，包括反对党，都继续重申决心参加 2015 年选举。

10. 8 月初，反对派联盟-促进改革民主联盟-伊奇比利以及几个民间社会组织，包括反腐败和反贪污观察组织，指控政府筹划操纵选民登记进程和选举，在六个省份指称通过地方行政官员以欺骗手法为执政的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成员，包括投票年龄以下的儿童，发放国民身份证。要在选民名册上登记，公民必须出示身份证。8 月 11 日，内政部拒绝了这些指控，并敦促地方行政长官确保向所有符合资格的公民发放身份证。

11. 8 月 9 日和 10 日，Sahwanya-民阵和团结和发展运动的代表在锡比托克省和布班扎省指称，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向公民强制收钱，以支持该党 2015 年的选举筹备工作。8 月 11 日，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发言人否认了这些指控，但承认该党发起一项呼吁，号召其党员和同情者自愿捐款。同样，8 月 25 日，促进改革民主联盟-伊奇比利和民阵-Nyakuri 指控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在布鲁里省的鲁蒙盖恐吓反对党成员，汇编当地居民及其所属政治派别的名单。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发言人否认该党进行或授权进行任何形式的普查，并呼吁警方逮捕和惩罚参与者。

12. 自宣布选举时间表以来，反对党经常批评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对选举进程的管理，质疑其信誉并指控其有不合规定之处，缺乏透明度，存在偏见和选举前企图舞弊。全国选举委员会主席和执政党官员拒绝了这些指控，认为毫无根据。8 月 12 日，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发言人宣布，它不接受正在被司法控告的政治人士的提名，声称这将使他们没有资格参加投票或当选。此外，最高法院发言人 8 月 20 日宣布，所有 2015 年选举的总统候选人将向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提交证明对其没有未决法律诉讼的“未被起诉证明书”文件，并确定 Sahwanya-民阵主席 Frédéric Bamvuginyumvira 和民族解放力量前领导人阿加顿·鲁瓦萨属于不符合这一要求的两人。Bamvuginyumvira 因通奸、公共道德败坏和企图贿赂检察官于 2013 年 12 月被捕。鲁瓦萨被布隆迪刚果图西族酋长指控据称参与反叛运动胡图

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阵线 2004 年在加通巴的一个中转营地屠杀刚果巴尼亚穆伦盖族人。Bamvuginyumvira 和鲁瓦萨都否认这些断言的有效性。Sahwanya-民阵主席和促进改革民主联盟-伊奇比利谴责这一要求，认为是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战略，目的是将反对派候选人排除出选举进程。10 月 23 日，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主席拒绝了这些指控，并在 12 月 5 日表示，涉及未决法庭案件的所有候选人都可以投票和当选。

13. 8 月 20 日，Sahwanya-民阵发言人呼吁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遵守《选举法》，修订选举时间表，以便在选民登记之前建立省级和社区独立选举委员会。8 月 26 日在会见民间社会组织和政党时，独立选举委员会主席同意只有在这些选举委员会成立之后才开始选民登记。省级独立选举委员会和社区独立选举委员会分别于 10 月 1 日和 10 月 28 日成立。11 月 24 日开始选民登记，并延长至 12 月 12 日。

14. 9 月 4 日，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主席宣布，计划与政党和民间社会组织举行广泛协商，包括宗教教派和省长，以便为省级独立选举委员会和社区独立选举委员会甄选候选人。主席说“政治行为体”不能参加这一进程，因为《宪法》或《选举法》都没有具体规定政治行为体的作用，因此让它们参与协商是非法的。内政部长呼吁政治行为体成立自己的政党，参加已经登记的政党联盟，或作为独立候选人参选。12 月 4 日，民族解放力量前主席阿加顿·鲁瓦萨宣布，他和他的支持者将作为独立候选人参选。

15. 9 月 16 日，10 个政党和促进改革民主联盟-伊奇比利联盟致函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要求其遵守布隆迪法律，谴责选举进程中指称的违规行为、缺乏透明度和欺诈企图，并吁请独立选举委员会，确保省级独立选举委员会和社区独立选举委员会包括所有政党和行为体。10 月 16 日，Sahwanya-民阵主席和促进改革民主联盟-伊奇比利声称，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成员和同情该党的民间社会组织在省级独立选举委员会成员中占大多数。他们还认为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的做法令人质疑整个选举进程的可信度。10 月 13 日，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未经同意就调换团结和发展运动在基特加省和恩戈齐省省级独立选举委员会两名成员之后，团结和发展运动退出了省级独立选举委员会。民间社会组织反腐败和反贪污观察组织称其代表不足，10 月 30 日宣布决定退出省级独立选举委员会，后来又退出了社区独立选举委员会。12 月 1 日，促进改革民主联盟-伊奇比利退出了省级独立选举委员会和社区独立选举委员会，同时重申决心继续参与选举进程。

16. 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 12 月 1 日和 5 日与选举利益攸关方举行了两次会议，包括被排除在前几次会议之外的“政治行为体”，以评估选民登记进程。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主席向与会者保证，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和所有有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对话将是永久性的。然而，反对派领导人继续谴责选民登记之前和期间观察

到的各种违规行为，特别是指称的以欺诈方式发放身份证，并要求暂停选民登记进程，而全国选举委员会拒绝考虑。

17. 与此同时，10月2日，布琼布拉市高等法院判处莱昂斯·恩根达库马纳一年徒刑。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和 Rema 调频广播电台指控他进行“破坏性的指控、诬告和煽动种族仇恨”。这些指控涉及恩根达库马纳2月6日代表促进改革民主联盟-伊奇比利给我的一封信。恩根达库马纳在信中呼吁国际社会对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领导的政府施加压力，防止“政治种族灭绝”，警告称布隆迪即将发生人道主义灾难，并把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青年分支远望者比作卢旺达联攻派。恩根达库马纳的律师谴责审判是出于政治动机，对判决提出了上诉。同时，恩根达库马纳继续进行政治活动。

18. 10月23日，布隆迪政府和联布办事处在基特加举办了第三次讲习班，以评价走向2015年选举的路线图的执行情况。大约150人出席了讲习班，包括政府官员、政党和政治行为体、民间社会组织和宗教团体、媒体和国际社会的代表。“政治行为体”，包括前乌普罗纳党、和平与发展联盟和民族解放力量领导人 Charles Nditije、Chauvineau Mugwengezo、Pascaline Kampayano、阿加顿·鲁瓦萨，对于被排除在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作为选举进程的一部分的协商表示遗憾，他们认为这违反了选举路线图和2015年选举行为守则。政府重申承诺继续与反对党进行对话，而反对党领导人和政治行为体重申愿意参加2015年选举，尽管对迄今的选举进程有保留。

19. 11月28日，恩库伦齐扎总统改组了整个办公室，包括他最亲近的两名顾问。他任命办公厅主任 Alain Guillaume Bunyoni 将军担任国家安全委员会常任秘书和国家情报局负责人，任命 Adolphe Nshimirima 将军担任特别职责代理主管。Bunyoni 和 Nshimirima 分别由参议院前副主席 Anatole Manirakiza 和前陆军参谋长 Godefroid Niyomabre 将军取而代之。

B. 安全和稳定

20. 该国安全局势保持相对稳定，尽管犯罪率短时间内激增，对可能的恐怖袭击的担心增加。11月3日在布琼布拉一次会议上，内政部长指出，政府有足够的证据显示，恐怖主义组织正在该国准备袭击，尤其是对教堂和市场。他呼吁宗教领袖告诫他们的信众保持警惕。8月至10月期间，犯罪情况也有所增加，特别是手榴弹袭击、伤害和武装抢劫，主要在布琼布拉市、布琼布拉省，以及布鲁里省和姆瓦罗省。未爆弹药和小武器和轻武器在该国很容易获得造成犯罪事件容易发生。

21. 政府部队与武装团体之间的冲突大大减少，从2014年上半年的11起减少到8月以来的三起。10月5日，一个武装团体袭击了位于与刚果民主共和国边界卢克克自然保护区的国防部队据点。冲突期间，一名袭击者被打死，另一人受伤。军方发言人否认有反叛团体在公园活动，而将该事件归因于武装匪徒。Aloys

Nzabampema 领导的民族解放力量派别一个发言人声称负责，并宣布 2015 年选举前进一步发动攻击。

22. 在 10 月 3 日的新闻简报会上，国防军发言人指出，布隆迪士兵驻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地区，以促进两国就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交流信息，并协助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打击刚果民主共和国乌维拉高原的武装团体。10 月 6 日至 11 日，约 150 名布隆迪士兵从刚果民主共和国南基伍省 Kiliba-Ondes 地区撤出。布隆迪政府没有对部队撤离发表评论。

23. 联布办事处继续倡导国防和安全部队加强尊重人权。联布办事处与国家人权委员会协作，结束了为期三个月的培训课程，按照国际人权标准，帮助该国国防和安全部队专业化。9 月 1 日，35 名军事、警察和情报人员获得了人权培训师认证。

C. 过渡时期司法

24. 5 月 15 日颁布关于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律以来，布隆迪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工作继续受到许多利益攸关方的批评，包括天主教主教会议。在 9 月 4 日签署的一封公开信中，主教们对 4 月 17 日国民议会通过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法之前阶段缺乏协商表示遗憾，认为委员应该是最廉正并能在包容和参与原则基础上开展工作的个人。许多反对党和民间社会组织也表示，起草该法律时没有考虑他们的意见。因此，主要反对党继续抵制这一进程，而一些民间社会组织一直不愿意参加这个进程。

25. 12 月 3 日，国民议会选出 11 人担任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委员。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成员族裔混杂，包括四名妇女，由两名宗教领袖主持。委员会由六名宗教团体代表和五名政党成员组成。乌普罗纳党抵制了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成员选举，称该进程没有充分的包容性。一些民间社会组织强调该进程据称未能吸纳 2009 年全国协商的成果，包括选举一名民间社会代表担任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委员的建议。

D. 治理和体制建设

26. 虽然根据反腐政策已经采取了一些反腐措施，但迄今成效甚微，而且布隆迪腐败现象仍然普遍存在。根据透明国际编制的清廉指数，该国的排名下降两位，在 175 个国家中排名第 159 位。恩库伦齐扎总统在 8 月 26 日向全国发表的讲话中，承认存在政府官员腐败问题，并强调需要找到适当消除腐败的措施。一项积极事态发展是，如同在 2013 年和 2012 年一样，布隆迪税务局记录的税收继续增加。2014 年税收达到 6 300 亿布隆迪法郎(401 万美元)，而 2013 年为 5 050 亿(322 万美元)。

27. 不过，积极参与反腐斗争的民间社会组织继续谴责腐败行为和贪污公款的行为。8 月 26 日，“唤醒良知改变态度行动”组织主席表示恩库伦齐扎总统发起的对腐败“零容忍”政策没有取得成效，指出据称没有一名高级官员按照《防止和

惩治腐败行为法》在就职前申报资产。与此同时，反腐败和反贪污观察组织主席于 9 月 25 日被临时拘留，以阻止他在布琼布拉进行反腐败游行。

28. 布隆迪政府采取了一些步骤，为打击腐败修订了法律框架。10 月 16 日和 17 日，政府在基特加举办了一个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双边伙伴供资的为期两天的讲习班，以确定现行法律中的主要不足之处，并就现行法律框架的改革方式提出建议。来自若干部委和国家机构、反腐败侦讯队和法院、民间社会和国际社会大约 100 名与会者认为，有必要按照国际标准对“国家稽查总局”和“审计法院”的法律框架进行改革，并确保自治机构中设立内部审计机构。

29. 联布办事处还继续为司法部的反腐工作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10 月 1 日，联布办事处资助举办了一次打击司法部门腐败现象的战略方案确认会。讲习班核准了战略计划，而战略计划将由司法部内一个后续行动委员会实施。

E. 法治

30. 加强证人和受害者保护的工作取得进展，但在建立独立、无障碍和可信的司法制度方面却进展缓慢。司法部在执行关于高级司法理事会的建议方面没有采取任何步骤，这些建议是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在其 2014 年 6 月的报告中着重提出的。司法独立工作组也没有召开会议。虽然司法部长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召集了全国司法会议后续委员会，一些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对其包容性提出质疑，他们强调指出，律师协会和民间社会组织被委员会拒之门外，这有违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31. 布隆迪治安法官联盟(治安法官联盟)和司法部长之间关系也长期处于紧张状态。8 月 12 日，司法部通过一项部长令，暂停治安法官联盟主席的法官职位，为期两个月，原因是其擅离职守。据称治安法官联盟主席在基特加缺席当天收到总检察长办公室的传唤。这一决定被治安法官联盟成员视为针对治安法官联盟的新行政机构，而司法部长尚未承认这一机构。

32. 本报告所述期间，就保护受害者和证人问题已经取得一些进展。9 月 30 日，开发署和联布办事处在布琼布拉联合举办了一个讲习班，以确认关于保护受害人和证人的研究结果。30 名与会者出席讲习班，包括来自司法部门、警察、民间社会、学术界以及技术和财政伙伴。11 月 26 日制定出关于保护被害人和证人的法案草案并提交给了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

F. 人权

3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法外处决、酷刑和虐待案件，以及执政的保卫民主全委会-保卫民主力量的青年分支远望者出于政治动机的行动大幅度减少。然而，不断出现有罪不罚现象，对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的持续威胁，以及对言论和集会自由的严格限制，对于为 2015 年选举创造有利环境仍然构成严重阻碍。

34. 在 8 月至 12 月期间，联布办事处每月平均发生三起涉及到远望者的政治事件，而在 1 月至 7 月期间则平均为 14 起此类事件。8 月 23 日，保卫民主全委会-保卫民主力量主席说，远望者不是要在实地取代警察，而是要表明安全局势不稳定的地区。他还告诫青年分支的成员，将追究每个犯罪人的责任。同样，法外处决、酷刑和虐待案件的数量也都明显下降。联布办事处记录了 24 起酷刑和虐待案件，而在前一报告所述期间则为 43 起，法外处决三起，2014 年上半年为四起。没有发现出于政治动机的杀戮。

35. 然而，依然存在地方当局和警察侵犯言论自由、和平集会和结社权利的情况。根据联布办事处的记录，发生 17 起地方行政官员和警察恐吓记者和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反对党成员的案件。联布办事处还记录了民间社会组织和反对党的活动受到干扰以及所提出的和平公众示威或集会在满足各项法律要求之后仍被行政官员或警察所拒绝的 17 个案例。

36. 在消除有罪不罚现象方面未取得重大进展。自 2011 年以来，联布办事处记录在案的 138 起法外处决中，只有 34 起案件受到法庭审判，包括 2014 年 7 起案件中的三人。2014 年酷刑案中的施害者迄今尚无人在法院受审。

37. 本报告所述期间，布隆迪的人权状况也引起国际社会的注意。9 月 18 日，欧洲议会通过一项决议，对该国人权状况表示关注，同时坚决谴责对布隆迪保护被拘留者人权协会主席 Pierre Claver Mbonimpa 的拘留，呼吁立即无条件释放，因为他的健康状况不断恶化。Mbonimpa 于 5 月 16 日被捕，被指控危害国家安全，因为他在电台广播中宣布，布隆迪一些年轻人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接受了准军事训练。9 月 29 日布琼布拉高等法院以健康为由将他临时释放，此前法院 9 月 10 日设立的一个医疗委员会审查了他的案子。

38. 联合国人权维护者状况特别报告员米歇尔·福斯特应布隆迪政府邀请，于 11 月 15 日至 25 日对该国进行了访问。在 11 月 25 日的新闻发布会上，福斯特批评了人权维护者和记者一再受到威胁的情况，回顾指出，自由独立的媒体能够揭露滥用权力和腐败，这对于保障公民自由，提高透明度和促进公民广泛参与公共生活是至关重要的。他还指出，关于结社的法案草案所载条款规定违反了国际规范并危及结社自由的原则。他呼吁布隆迪如同其他非洲国家过去所做的那样，通过一项法律，以确保人权维护者的法律地位。

39. 联布办事处继续向独立的国家人权委员会提供技术支持，包括协助编写提交禁止酷刑委员会的替代报告。11 月，该报告由独立人权委员会主席在 11 月 11 日举行的禁止酷刑委员会会议上提出。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布办事处还开展了一个项目，协助建立由 13 个著名人权非政府组织组成的人权观察网络，这一网络汇集其专业人员和资源在选举之前对整个布隆迪进行人权监测。

G. 社会 and 经济发展

40. 布隆迪仍然是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家之一，根据 2014 年联合国人类发展指数在 187 个国家中排名第 180 位。尽管保健和教育有所改善，但大部分人口仍然生活在贫困线以下。

41. 8 月 25 日，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执行局完成了对布隆迪经济业绩的第五次审查。2014 年，预计布隆迪经济将增长 4.7%，而货币基金组织则指出，该国中期宏观经济前景坎坷，因为与选举有关的不确定性、经济混乱和暴力可能带来的风险，都可能影响到投资和增长。审查还告诫指出，政治和安全局势很可能恶化，反过来会限制政府开支，导致社会动荡和低增长。此外，如果布隆迪的合作伙伴都得出结论认为该国在加强人权和法治方面已取得充分进展，援助可能减少。

42. 7 月 30 日，布隆迪国民议会发布 2014 年订正预算，以解决在 2014 年初 45 亿布隆迪法郎的预算赤字问题。新的预算旨在当年上半年弥补收入损失。预算中提出的措施，除其他外包括取消进口可扣除增值税豁免，恢复 1% 的最低营业税以及对烟草、电信、面粉、糖、石油产品、饮料和其他货物的税收。2015 年预算赤字的扩大可能削弱政府降低该国因易受外部经济震荡和 2015 年选举前脆弱政治局势所致风险的能力。

43.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和人道主义伙伴继续为居住在布琼布拉和各省份的 4 个难民营大约 58 000 名难民和寻求庇护者提供保护和援助。2014 年 8 月以来，大约 1 148 名寻求庇护者逃离刚果武装部队和“玛伊-玛伊”民兵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持续战斗，抵达布隆迪。难民署与民族团结、人权和性别平等部的继续倡导和密切合作，协助全面持久安置大约 78 000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包括融入当地社会。2014 年 7 月启动了 5 个境内流离失所者定居点 320 个家庭自愿回返的试点项目。此外，2014 年 9 月至 11 月在恩戈齐、基隆多和基特加等省举办了 7 个内容涉及巩固和平与和平共处的讲习班。

四. 共有问题

A. 性别平等

44. 鉴于 2015 年选举在即，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支持妇女民间社会组织提高妇女参与政治，并支持政党实施将性别平等纳入其方案和政策主流的行动计划。10 月 27 日至 31 日，妇女署共同举办了一个为期 5 天的讲习班，促成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做出若干正式承诺，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其整个选举期间战略和计划的主流。

45. 妇女署还注重在社区一级提高妇女参与巩固和平举措，尤其是在 2015 年选举来临之际。10 月 17 日至 18 日在布琼布拉省 Ijenda，与妇女民间社会组织举行了为期两天的务虚会，以建立妇女调解员网络。这项举措的内容之一是挑选并培训 516 名妇女从事促进和平、协助解决社区冲突和报告性别暴力事件的工作。

46. 为防止和消除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事件，布隆迪国家警察在联合国妇女署支持下，于 9 月 22 日通过一项为期两年的行动计划。此外，妇女署于 8 月启动提高认识运动，以转变社区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观念、态度和行为，并提高妇女和女童对所提供支助服务的认识。

B. 儿童保护

47. 为加强政府执行关于孤儿院儿童或丧失家庭照顾儿童的最低标准的能力，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于 7 月在基特加、基隆多、卡扬扎等省和布琼布拉市为 49 名政府社会工作者举办了替代照料准则、个案管理及其他问题的培训。儿基会于 7 月建立了一个儿童保护信息管理系统，藉此加强民族团结、人权和性别平等部儿童和家庭司进行弱势儿童个案管理的能力。

48. 在儿童权利和少年司法事务方面的司法和警察部门能力建设工作在继续进行。在这方面，儿基会和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于 8 月和 9 月在基特加和恩戈齐为 133 少年法院法官举办了培训。此外，两个组织于 10 月在警察学院为 30 名警察教官成为培训人员进行了培训。

49. 儿基会继续进行全国儿童论坛的能力建设，这是儿童就其关切问题进行交流 and 讨论的参与性结构。在这一框架内，17 个省的 903 名论坛成员于 8 月 27 日和 28 日参加了各种议题的培训，包括人权和儿童权利、人际交流和宣传。另外 25 名儿童记者于 9 月 8 日至 12 日在布琼布拉参加了对冲突有敏感认识新闻业的培训课程。

C. 有关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活动

50. 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组合主席、瑞士的保罗·西格大使继续与我的特别代表、政府和主要伙伴方密切合作，加强对巩固布隆迪和平的支持。作为其活动的一部分，主席在会议期间于 11 月 5 日就布隆迪局势在安全理事会发言，强调指出确保一个包容各方的选举进程的重要性，并呼吁布隆迪所有政治行为体参加选举，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加剧紧张局势的行动。

51. 布隆迪组合主席参加了 12 月 11 日和 12 日在布琼布拉举行的圆桌会议，以评估 2012 年日内瓦伙伴会议上做出的相互承诺方面的进展，并增进布隆迪与国际合作伙伴之间的关系。圆桌会议由恩库伦齐扎总统宣布开幕，参加会议的还有共和国第二副总统热尔韦·鲁菲基里、外交事务和国际合作部长劳伦特·卡瓦库勒、主管

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杰弗里·费尔特曼、我的布隆迪问题特别代表帕尔费·奥南加-安扬加，以及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奥斯卡·费尔南德斯-塔兰科。圆桌会议通过一项公报，其中强调指出迄今取得的进展，并再次强调政府及其合作伙伴2012年日内瓦伙伴会议上通过的相互承诺，包括支持布隆迪于2015年举行自由、透明、包容各方和和平的选举的承诺。

52. 2014年8月，设在布琼布拉的联合指导委员会核准了第三个建设和平优先计划的第一个项目。这个200万美元的项目重点是加强对人权的保护，由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执行。除其他外，项目支持独立的国家人权委员会设立一个新的区域办事处和在13个省的联络点，以确保更好地覆盖各省份。11月，侧重于妇女赋权的两个项目获得批准，将由妇女署实施。

五. 从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过渡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

53. 12月31日，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137(2014)号决议并根据5月14日提交安全理事会的《联合过渡计划》，联布办事处结束了任务和缩编工作。该计划在过渡领导小组领导下实施，由我的特别代表和布隆迪对外关系和国际合作部长任共同主席，同时通过外部和内部通信战略在整个过渡进程中向各利益攸关方传达关键信息。

54. 为在联布办事处缩编后进一步巩固和平，至关重要的是确保继续促进政治对话和高级别宣传。一系列行为体将开展这些活动，包括联合国布隆迪选举观察团(按法文缩写称为MENUM)以及相关联合国区域政治办事处与包括非洲联盟、东非共同体、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欧洲联盟在内的区域和国际合作伙伴密切协调。我的大湖区问题特使赛义德·吉尼特，以及我的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主任阿卜杜拉耶·巴蒂利，利用10月和12月访问布隆迪的机会，重申联合国在联布办事处撤离后继续参与布隆迪政治事务的承诺。

55. 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继续通过开发署管理的选举援助项目为选举进程提供支持，而2015年1月1日起部署的联布观察团将观察、跟踪和报告2015年选举进程。我的特使兼联布观察团卡萨姆·乌蒂姆于1月1日就任，开始与布隆迪选举利益攸关方联络，帮助为和平、包容性和可信的选举创造条件。

56. 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已开始牵头提供治理和机构建设方面的国际支持，包括向议会、监察员办公室和反腐败侦讯组的技术支持。在联合国警务、司法和惩戒问题全球协调中心的支持下，起草了法治战略并含有战略建议，目的是加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对这些领域的支助。

57. 8月11日，联布办事处撤离后，政府根据现行的《1995年东道国协定》，批准继续维持人权高专办。12月10日，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作为一项例外措施，

核定 888 725 000 美元以协助 1 月 1 日立即设立的办公室，让人权高专办在选举之前六个月，能够继续不间断地监测人权状况。

58. 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于 12 月 10 日至 12 日访问了布隆迪，在 2012 年日内瓦伙伴会议后续圆桌会议期间会见国家、区域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并结束联布办事处的工作。按照其工作人员缩编计划，联布办事处在 2014 年下半年逐步减少工作人员。所有联布办事处工作人员都收到一套职业发展培训和指导，而且 9 月 24 日在布琼布拉举办了一次招聘会，以支持本国工作人员的职业发展。

六. 意见

59. 在《阿鲁沙协定》签署后的逾 14 年中，布隆迪取得了长足进展。《阿鲁沙协定》标志着在致力于分享权力，建立族裔平衡机构，制定新宪法，建立过渡政府，选举和民族和解承诺的基础上，开始进入过渡时期。但进展并不局限于这些重大成就。过去十年，族裔间紧张局势和敌对行动大幅下降，当前政局的主要特征是执政党与反对派之间的竞争，而不是族裔之争。此外，布隆迪而今的安全和保障远优于十年前，其具体表现是武装冲突、酷刑和法外处决大幅减少。军队曾一度是暴力行为的实施者，现已成为稳定和民族团结的栋梁，不仅得到了布隆迪人民的信任，而且还在非洲其他地方帮助维护和平。在间隔 12 年后，布隆迪自 2005 年以来举办了两次选举，目前正在准备第三次选举。与过去截然不同的是，过去两次选举没有导致大规模杀戮，尽管该国长期存在与选举有关的暴力行为。在布隆迪，流离失所者的人数从超过 100 万减至今天的不到 10 万，同时，妇女参与政治和经济生活的人数大幅上升。

60. 由于这些成就以及取得这些成就所秉持的阿鲁沙精神，和平局面已维持近十年之久。今天，布隆迪有机会摆脱过去的暴力，走向持久和平与稳定的未来。今天的儿童是该国自独立以来没有直接经历冲突的第一代人。今天的领导人有责任打破冲突循环，确保这一代人也是该国从历史书籍和故事中了解战争的第一代人。

61. 布隆迪现已实现和平，但不能固步自封。该国必须确保已取得的巨大成绩不被逆转。布隆迪冲突的主要驱动因素，即政治排斥和权力斗争，仍然存在。许多布隆迪人仍然饱受严重贫困和失业之苦。政治格局两极分化，政治空间有限，机构薄弱、腐败和侵犯人权的现象仍然普遍存在。民众的这些不满如不加以处理，最终可能导致再次发生冲突。

62. 布隆迪政治上正处于十字路口。2015 年选举可以巩固、也可能破坏《阿鲁沙协定》签署以来所作的巩固和平努力。阿鲁沙精神体现了对话、协商一致、民主制度以及和平解决争端的原则，但一直受到侵蚀，特别是自 2010 年选举以来。这一情况带来更加不信任、极化和政治局势紧张的时期。由于一些具有限制性的法律，政治空间不断缩小。反对派支持者遭受恐吓、骚扰和政治暴力。反对派和

民间社会成员的集会自由和言论自由权利继续受到侵犯。政治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对话在继续，但对话达成的协商一致协议得不到充分落实。反对派领导人受到各种指控，担心自己可能无法参加选举。省级和社区选举委员会的组成被认为存在失衡，以及出现选民登记过程发生违规的说法，依然令人关切。这些事态发展有可能让人质疑选举乃至整个民主进程的公信力。这些事态发展如不加以遏制，就可能引发选举暴力行为，甚至可能给布隆迪和大湖区带来破坏性后果。

63. 为了避免出现这种情况，我敦促该国政府开放政治空间，确保为举行自由、公正和包容各方的选举营造有利环境。我还呼吁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为确保实现包容作出更多努力，廉正、公正和独立地管理选举进程。我欢迎委员会最近采取步骤，与选举利益攸关方接触，解决他们关切的一些问题，但至关重要，委员会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公众对选举进程的信心。与此同时，反对派必须发挥作用，参与整个选举进程，使用和平与民主手段解决任何选举争议。

64. 我感到鼓舞的是，该国政府致力于继续对话，而且反对派也决心不像 2010 年那样抵制选举。我依然深信，今后一个时期为所有布隆迪人提供了一个促进该国社会和政治转型的契机。为了使选举具有公信力，该国政府必须帮助确保：反对党及其领导人能够充分参与选举和选举进程；布隆迪公民可以不分党派、自由行使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包括言论与和平集会自由的权利；国家官员和安全部队防止发生暴力，依法公正行事；毫不拖延地起诉任何犯下非法政治暴力行为的个人。

65. 我相信，布隆迪人拥有举行和平、包容、自由和具有公信力的选举所需的所有工具，包括《宪法》、《选举法》、选举路线图和选举行为守则。现在，各方有责任充分执行已达成的各项协议。联合国，特别是联合国布隆迪选举观察团，将全力支持该国政府、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和选举利益攸关方处理各种关切的问题，以帮助确保布隆迪的民主成果不可逆转。除选举之外，布隆迪还必须重视加强民主进程，并在选举之后在该国扩大政治空间。我呼吁该国政治阶层能够超越党派利益，构建一种政治文化，注重解决问题的政治活动和应对该国最紧迫的社会经济挑战，以此克服现有的分歧，使国家摆脱贫困。

66. 犯罪一度激增，武器扩散，平民监督薄弱以及警察不够专业化和继续参与侵犯人权行为依然令人关切。需要作出更大努力来应对上述挑战，实现长期安全与稳定。

67. 我注意到设立了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我希望它将揭示过去不公正和暴力行为的真相，查出施害者和受害者，从而使人们对布隆迪冲突作出一致表述，帮助实现真正的和解。我感到关切的是，委员会的设立因抵制和分歧而受损，委员会没有得到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充分信任。不完善的过渡时期司法进程更可能造成伤害，而不是促成愈合。这样的进程可能使旧伤复发，而不是创造机会，消除过去

的不公正，建设共同的未来。因此，委员会必须努力以可信、公正和独立的方式开展活动，从而赢得所有布隆迪人的信任。

68. 一个正常运作的民主制需要独立的司法制度，确保法律面前平等待遇，保护充满活力的民间社会和人权捍卫者，确保制衡，并加强公众对机构的信任。我仍感到关切，司法改革步伐缓慢，在加强司法机构独立性方面缺乏进展，有罪不罚盛行。有关司法不公的指控仍然普遍存在。反对派领导人往往被迅速起诉并遭受严厉刑罚，而针对安全部队的案件在调查和司法后续行动方面远远不够。我赞扬最近竞争性征聘治安法官的努力，但是我呼吁政府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加快司法部门改革，包括为此执行全国司法会议的建议。我还敦促司法机构遵循国际标准和做法，包括量刑相称性原则。

69. 令我感到鼓舞的是，执政党青年分支实施的出于政治动机的暴力行为最近大幅减少，法外处决、酷刑和虐待案件也下降。出于政治动机的暴力行为减少，可能表明政府官员和政党领导人最近的呼吁已得到回应。我敦促政府履行同样有效的措施，以大幅减少侵犯言论自由和平集会权利的行为。上述行为持续发生，给可信的选举造成重大障碍。我感到鼓舞的是，皮埃尔·克拉弗·姆博尼姆帕暂时获释；我呼吁法院确保姆博尼姆帕先生和以前被定罪的团结与发展运动成员得到公正审判。我还要赞扬国家人权委员会在领导全国保护人权努力方面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并呼吁当局确保该委员会的独立性。

70. 政府同意继续在布隆迪为一个人权高专办独立的办公室提供场地，这是另一项积极进展。我呼吁布隆迪的合作伙伴为这个新办公室提供额外支持，以确保在这一关键选举期间进行有效人权报告和监测活动。尽管出现一些积极事态发展，布隆迪的人权状况仍令人担忧。我呼吁政府听取联合国人权维护者状况特别报告员的意见，包括关于通过一部有关确保人权维护者法律地位的法律的建议。

71. 布隆迪的政治局势很自然成为布隆迪公众讨论的主要内容。但是，布隆迪仍然是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家之一，贫穷和失业助长了诱发冲突的环境。布隆迪必须将改善民生和消除贫穷列为优先事项。为确保布隆迪人民有机会过上尊严的生活，保证缺乏和平红利不会引发新冲突，这一点至关重要。我呼吁该国政治领导人少关心一些政治操控，多关注一些拟订和实施切实可行的战略，以便实现布隆迪的持续经济增长、发展，以及增强青年权能。需要加强和扩大目前的努力，以解决青年失业问题，根除腐败，加强善治，吸引私人资本和增加对基础设施、能源和农业的投资。我呼吁国际社会充分支持这些努力，并在《减贫战略文件框架》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牵头的合作框架内进一步加强与布隆迪的中期合作。

72. 鉴于仍然存在许多挑战以及在实现各项基准方面进展有限，2013年联合国战略评估的结论是，2015年整个选举期间仍然需要联合国的政治存在。鉴于政府希望有更大自主权，安全理事会要求联布办事处于2014年12月31日之前缩编。

巩固布隆迪和平的首要责任始终应由政府承担。但是，对这一进程有更大的自主权意味着更多的责任。联布办事处撤离是布隆迪人、特别是政治阶层的一个重要机会，团结起来，应对他们仍面临的许多挑战，以便后世后代能够拥有稳定、和平、民主、包容和繁荣的布隆迪。布隆迪如何处理这些挑战将是一个试金石，可以检验布隆迪政治制度是否成熟，以及各机构是否有能力促进和平、稳定、民主治理和满足人民的社会经济需求。我呼吁区域领导人和组织在协助布隆迪处理上述的余留挑战方面发挥更积极的作用。

73. 联布办事处缩编是联合国在布隆迪参与的重要过渡标志。在这个新阶段，联合国将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和相关区域组织协调，通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区域办事处继续协助和支持布隆迪政府和人民。联合国还将通过联合国布隆迪选举观察团一直协助布隆迪 2015 年的选举进程。

74. 我感谢布隆迪政府给予联布办事处的合作。我还要赞扬布隆迪的发展伙伴持续支持该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我要深切感谢曾经和继续在布隆迪服务的所有联合国人员对布隆迪巩固和平、民主和稳定的承诺和奉献精神。最后，我要赞扬我的特别代表帕尔费·奥南加-安扬加，感谢他出色地领导联合国在布隆迪的努力并为此做出贡献，特别是在布隆迪历史上的这一关键时期。

附件

安全理事会第 1959(2010)号和第 2027(2011)号决议规定的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的基准

一. 民主进程

基准：继续通过对话巩固民主和解决政治分歧方面的进展

2011 年基线：2000 年《阿鲁沙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下称《阿鲁沙协定》)的基础是对话和权力分享的精神，这种精神体现在 2005 年《布隆迪宪法》和 2005 年的政府组成。观察员宣称，2010 年选举是根据国际规范进行的，但受到一些反对党抵制，这些反对党的领导人随后流亡。这一抵制在 2011 年继续影响布隆迪的政治生活，使政府与议会外反对党集团促进改革民主联盟-伊奇比利之间的紧张关系加剧。尽管双方都确认已准备进行协作，但 2011 年政治对话仍然停滞不前，政府与议会外反对党没有举行正式会议。

2012 年的发展变化：¹ 2012 年缺乏对话，在筹备 2015 年选举方面进展不大。关于政治反对派地位的法律未与各方协商获得通过。政府成立了一个新的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反对党对其组成提出了异议。整个 2012 年，当局禁止各反对党召开会议。

2013 年的发展变化：² 2013 年，布隆迪在进行更加开放和包容的政治对话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关键反对派领导人从躲藏或流放地点返回，参加了一系列会议，这些会议的结果是通过了若干协商一致的政治协议。但是，多部限制性法律的通过和与执政党有关联的青年派系“远望者”实施的持续恐吓、骚扰和暴力袭击事件，使得政治空间缩小。执政的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对宪法作出的有争议和广泛的修改加剧了政治紧张局势。

进展指标

2014 年评估

- | | |
|-----------------------------|--|
| 1.1. 国家机构日益民主、接受问责、有代表性、有成效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4 年与议会中政府成员举行的问答会议减至 6 次(2011 年 35 次; 2012 年 24 次; 2013 年 11 次)。 • 反对党称，内政部在反对党分裂方面发挥了作用，并且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在管理选举过程中有偏见，和排除异己，而不是透明的；执政党和反对党之间的不信任增加了。 |
|-----------------------------|--|

¹ 本节总结了我 2013 年 1 月 18 日的报告(S/2013/36)附件中所提出基准的 2012 年评估。

² 本节总结了我 2014 年 1 月 20 日的报告(S/2014/36)附件中所提出基准的 2013 年评估。

-
- 1.2. 各政党继续与政府持续开展对话
- 主要反对党继续抵制政党间对话常设论坛。
 - 执政党和议会外反对党之间进行了 8 次官方互动。
 - 在 43 个政党中，至少 14 个政党 7 月以来在各省召开了会议。开展活动的政党数量有所增加。但是，多个政党，包括团结和发展运动和民阵-Nyakuri，继续受到骚扰，并且活动受到破坏。
- 1.3. 改进选举进程管理的法律框架
- 恩库伦齐扎总统 6 月颁布的新选举法包括选举路线图中提出的变动，如使用一次投票、投票的合并以及政党代表和独立候选人选举日在投票站现场。
- 1.4. 在国际社会的适当财政和技术支持下，加强举行 2015 年选举的体制能力
- 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设立了省级和社区独立选举委员会，并在 11 月和 12 月开展了选民登记工作。但是，反对党和民间社会组织对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的公正性以及省级和社区独立选举委员会将“政治行为体”排除在外表示严重关切。
- 1.5. 加强国家对选举进程的自主权。
- 政府为选举向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拨款约 70 亿布隆迪法郎(450 万美元)。
- 1.6. 所有利益攸关方对 2015 年选举达成政治共识
- 6 月，各政党和行为体签署选举行为规范。
 - 10 月，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和政府举办了为 2015 年自由、透明、包容各方及和平的选举实施选举路线图的第三次评估会议。
 - 国民议会在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提议的宪法修正案方面有意见分歧，并在 3 月以微弱优势否决了修正案草案。
 - 政府仍致力于政治对话，尽管各反对党和行为体对选举进程筹备工作的透明度和包容性有保留，仍加强了在 2015 年参加选举的决心。
- 1.7. 提高相信选举有公信力民众所占百分比
- 2014 年没有数据。
-

二. 安全和稳定

基准：不断加强并可持续的安全架构，使布隆迪能够有效应对国内和国际安全问题，同时尊重全球准则和权利

2011 年基线：尽管 2009 年开展了第一次平民解除武装宣传运动，并在较早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中作出努力，大量小武器仍然在流通(根据 2007 年的小武器调查，涉及 100 000 个家庭)。将前战斗人员编入布隆迪国防部队和布隆迪国家警察，武装部队和警察的合理精简，各族裔军警人员比例相称性得到尊重，所有这些都大大有助于整体稳定和安全。但是，2010 年和 2011 年仍有安全部队人员参与实施侵犯人权行为，这突出显示需要继续专业化，加强民众监督。

2012 年的发展变化：小武器流通没有显著减少，但在国防部队武器的登记方面取得了进展。国家安全战略初稿已编制，但尚未敲定。在安全和国防部队合理精简方面减少的人数较少，2012 年创建的国家安全委员会的工作因缺乏明确战略而受阻。国家警察人员侵犯人权的行为依然是令人关注。

2013 年的发展变化：减少布隆迪武装暴力和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第二次全国自愿解除武装宣传运动影响十分有限。但是，在为国家警察和国防部队几乎所有武器进行登记和标识方面取得很大进展。尽管政府完成了国家警察的战略计划，并通过了国家安全战略，对安全和国防部队的平民监督仍然薄弱。

进展指标

2014 年评估

- | | |
|---------------------------------|--|
| 2.1. 在解除平民武装、管理和控制小武器和轻武器方面取得进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二次国家自愿解除武装宣传运动收缴了 52 支步枪、504 枚手榴弹和 825 支弹药筒。 |
| 2.2. 在合理精简安全和国防部队方面取得进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国防部队征聘了 49 名新干事，使总人数达到约 26 000 人(目标为 25 000 人)。由于警察部队 2014 年没有进行征聘工作，其人员仍保持在 16 000 人左右(目标为 15 000 人)。 |
| 2.3. 平民更多地监督安全和国防部队遵守现行宪法、法律和规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联布办事处继续支持国家安全委员会常设秘书处，包括执行国家安全战略。 国家安全委员会 2014 年召开了三次会议。 |
| 2.4. 提高安全和国防部队的专业化程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和联布办事处培训了 15 名军事人员、10 名警察和 10 名情报人员，并给予人权培训师认证。 |
| 2.5. 加强民众对安全和国防部队工作情况的信心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4 年没有数据。 |

三. 过渡时期司法

基准：在过渡时期司法方面继续取得进展，推动落实受害者权利，打击有罪不罚现象，促进民族和解

2011 年基线：过渡时期司法是《阿鲁沙协定》有待实施的一个重要内容，其实施工作已经滞后。2009 年和 2010 年进行了广泛的全国协商，政府的一个技术委员会也开展了大量工作。随后，关于设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新法律草案于 2011 年 10 月提交议会。

2012 年的发展变化：关于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一个修订法律草案于 12 月提交议会。该法律没有获得通过。2012 年，在所有其他过渡司法指标方面没有取得进展。

2013 年的发展变化：国民议会的司法和人权委员会就有关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律草案进行了讨论。但是，由于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乌普罗纳党和民阵-Nyakuri 之间的分歧，该法律没有获得通过。

进展指标	2014 年评估
3.1. 根据 2009 年全国协商、2011 年技术委员会的工作、国际标准以及可适用的法律文书，成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议会于 4 月讨论并通过了政府于 2012 年 12 月提交的有关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案草案。2014 年 5 月，恩库伦齐扎总统颁布了该法律。 乌普罗纳党和民阵-Nyakuri 抵制投票，理由是成员遴选过程和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主席团不可能保证其独立性，并且该法没有规定一个司法机制。 主要反对党抵制新委员的遴选程序 12 月，国民议会选举了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 11 名成员。
3.2. 根据 2009 年全国协商、2011 年技术委员会的工作、国际标准以及可适用的法律文书，成立特别法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律不包括设立特别法庭的任何规定。
3.3. 为执行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建议，成立后续机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4 年没有取得进展。
3.4. 提高政治领导人的能力，使以往罪行受害者与施害者实现和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4 年没有取得进展。
3.5. 提高人们对过渡时期司法进程的满意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4 年不适用。
3.6. 提高相信和解已实现民众的百分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4 年没有数据。

四. 治理和体制建设

基准：通过合法、民主、接受问责、有成效的机构，加强国家权威

2011 年基线：在通过 2005 年《宪法》后，相继建立了所设想的重要新机构，包括国家通信委员会(2007 年)、国家安全委员会(2008 年)、政党间对话常设论坛(2010 年)和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2011 年)。2011 年，在联合国和其他伙伴的协助下，布隆迪制定了一些反映国家治理优先事项的重要战略，包括有关善治和打击腐败的国家战略。创建反腐败侦讯组(2006 年)、反腐败法院(2006 年)、监察员办公室(2011 年)和布隆迪税务局(2011 年)是加强政府效率和问责制的重要体制发展。虽然腐败仍是重要关切事项，显然已开始取得持续改善。

2012 年的发展变化：2012 年在执行善治和打击腐败国家战略方面进展很小。布隆迪税务局的税收有所增加，并且布隆迪显著提高了在世界银行“营商便利指数”中的排名。2012 年 4 月通过的行政改革国家方案的执行工作步履维艰。

2013 年的发展变化：尽管布隆迪连续三年提高了在世界银行“营商便利指数”中的排名，但该国腐败仍然普遍。尽管恩库伦齐扎总统实施了对腐败行为的“零容忍”政策，布隆迪在东非国家的腐败排名仅从最后一名上升到倒数第二名。

进展指标	2014 年评估
4.1. 增加妇女在议会中的人数以及在各级民选和委任机构任职人数的比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与 2013 年一样，32%的国民议会成员、46%的参议员、35%的部长、6%的省长和 33%的社区管理人员为女性
4.2. 减少公共和私营部门的腐败现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透明国际的腐败感知指数，按最腐败的国家排名，布隆迪为 175 个国家中的第 159 个(2013 年为第 157 名)。 2014 年，反腐败侦讯组将 260 项腐败投诉转递检察长(而 2011 年该组转递了 247 项)。 2014 年，反腐败法院登记了 172 宗案件(2013 年为 205 宗)。2014 年该法院对 217 宗案件作出判决(2013 年为 169 宗)。
4.3. 增进国家机构的透明度、问责制和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4 年，监察员办公室收到了 191 项投诉(截至 10 月 31 日)(2013 年 131 项申诉)，并处理了 54 宗案件(2013 年 140 宗案件)。审计法院对所有市镇进行了审计，以帮助在地方一级营造问责文化。
4.4. 在公共管理的质量方面取得进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布隆迪税务局在 2014 年税收为 6 300 亿布隆迪法郎(2013 年同期为 5 050 亿布隆迪法郎)。

五. 法治

基准：不断增强维护人权的司法系统的独立性、服务普及性和公信力

2011 年基线：2011 年制定了司法部 2011 年至 2015 年期间的部门政策，重申政府致力于加强司法系统的独立性，加强司法部门的善治，向所有人提供司法服务并改进刑事司法。但该政策文件没有述及在治安法官地位方面的改革。

2012 年的发展变化：司法部 2011 年至 2015 年期间部门政策的执行工作于 2012 年开始。设立了一个国家筹备委员会，以组建国家司法委员会，同时在全国各地举办讲习班，以征集利益攸关方关于需要改革领域的看法。通过执行总统赦免和假释，监狱服刑总人数于 2012 年下降了 29.7%。司法道德准则草案已编制，但没有获得通过，并且治安法官没有按法律要求通过竞争性考试征聘。

2013 年的发展变化：在司法部门有一些积极进展，特别是通过了新的法庭规则，并颁布了符合国际标准的新刑事诉讼法。与此同时，在建立独立司法机构方面的进展仍然缓慢。尽管国家司法会议最终举行，其有关加强司法机构独立性的建议没有通过。此外，治安法官仍然没有按照法律要求通过竞争性考试征聘。

进展指标

2014 年评估

- | | |
|--|---|
| 5.1. 待审被拘留者占监狱服刑总人数的比例下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待审被拘留者占监狱服刑总人数的比例从 2013 年的 51% 略升至 2014 年的 54%。 • 监狱服刑总人数 2014 年减少 8.5%，主要原因是 6 月的总统赦免和特定类别囚犯的有条件释放。 |
| 5.2. 已接受适当使用武力、逮捕、审讯、拘留或处罚方面行为守则培训的执法人员比例增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0 名执法和情报官员被培训为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培训师。 |
| 5.3. 经授权的人员能以更简单、更系统的方式了解调查委员会的调查结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4 年没有调查委员会。 |
| 5.4. 被绳之以法的罪犯人数增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4 年没有数据。 |
| 5.5. 改善监狱管理，使其更符合人权标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监狱入住率从 2013 年的 188% 略降至 2014 年的 186%。 |
| 5.6. 在通过并执行治安法官立法、治安法官的专业化、治安法官最高理事会的组织和效力方面取得进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治安法官地位改革和治安法官高级理事会方面没有取得进展。 • 6 月和 7 月举行了遴选有志成为治安法官的候选人首次竞争性考试。在参加考试的共 732 名候选人中，选定了 76 人。 |

- 10 月, 编制完成了有关预防和打击法律部门腐败和其他滥用权力行为的战略计划
- 5.7. 在司法机构独立性方面取得进展
- 司法部设立了国家司法会议后续委员会, 但是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对其包容性提出质疑。
 - 司法独立问题工作组 2014 年没有召开会议。
 - 反对党称, 审判出于政治动机, 违反了正当程序, 对反对党领导人和成员的判刑不成比例。
- 5.8 表示对司法系统有信心的人比例增加
- 2014 年没有数据。

六. 人权

基准: 深化保护和促进布隆迪人权的文化

2011 年基线: 2010 年选举后, 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明显增加。许多被控施害者是安全或国防部队的成员。2010 年, 联布办事处/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人权高专办)记录了 40 宗法外处决、任意处决或即决处决和(或)出于政治动机的杀戮案件以及 30 宗酷刑案件(2011 年, 分别为 61 宗和 36 宗案件)。2011 年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的成立是重要的一步, 但是, 案件的后续行动仍然令人关切。

2012 年的发展变化: 2012 年人权状况的特点是, 联布办事处记录的法外处决数量显著减少(30 宗, 而 2011 年为 61 宗), 其中仅有 4 宗案件可能是出于政治动机(2011 年此类案件约为 20 宗)。但是, 30 宗案件中仅有 6 宗案件的施害人被逮捕, 并在法庭接受审判, 受审的施害人都被定罪。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设立了三个区域办事处, 并调查了 480 宗案件, 而 2011 年调查的案件数为 107 宗。

2013 年的发展变化: 布隆迪的人权状况仍然令人关切。法外处决案件、限制性法律的通过和据称由“远望者”成员实施的恐吓、骚扰和暴力行为使反对党、媒体和民间社会的政治空间进一步缩小。

进展指标

2014 年评估

- 6.1. 受司法机构调查包括失踪和法外处决案件在内的侵犯人权案件的比例增加, 施害者被捕、受审和(或)服刑
- 2014 年登记在案的 7 宗法外处决案件中(2013 年为 35 宗), 4 宗受到司法机构的调查, 3 宗定罪。
 - 2013 年由联布办事处登记在案的 35 宗法外处决案件中, 27 宗受到司法机构的调查, 其中 6 宗定罪。
 - 2014 年的 67 宗酷刑和虐待案件中, 17 宗正在调查, 没有施害人在法庭接受审判。

- 2013 年登记在案的 125 宗酷刑和虐待案件中，89 宗受到警察和司法当局的调查，3 宗案件定罪。
- 6.2. 向相关机构提交报告更频繁、更及时
 - 2014 年 10 月，布隆迪接受了人权委员会的审查，2014 年 11 月，接受了禁止酷刑委员会的审查。在设立布隆迪于 2013 年 9 月批准的《禁止酷刑公约》任择议定书规定的国家预防机制方面没有取得进展。
- 6.3. 国家工作人员或在政府权力下或与政府共谋的任何其他人实施酷刑、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情况减少
 - 联布办事处记录了 67 宗酷刑案件和虐待案件(2013 年为 125 宗)。
- 6.4. 增强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的效力，包括为此建立有助于委员会工作的民间社会组织人权监测网络
 - 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 8 月提出了其年度报告。在登记的 251 宗案件中，106 宗已结案，137 宗仍在调查中。其余 8 宗不是侵犯人权的案件。8 月 20 日，选举了两名新的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委员，以替代两名任期已于 6 月到期的委员。
- 6.5. 滚动采纳重要的国际和区域人权文书，加强国家人权文书与相关国际和区域文书的一致性
 - 2014 年没有进展。
- 6.6. 加强保护弱势群体的架构
 - 2014 年没有数据。
- 6.7. 在确保媒体和民间社会自由方面取得进展
 - 根据联布办事处的记录，2014 年有 10 宗侵犯新闻出版自由的案件(2013 年有 5 宗此类案件)。

七. 社会 and 经济发展

基准：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改进为最脆弱人口提供的基本服务，改善经济复苏的条件

2011 年基线：尽管政府作出了努力，但普遍贫穷、土地稀少加之人口密度高、粮食无保障、青年高失业率在布隆迪仍然存在。尽管布隆迪的人类发展指数 2000 年以来不断提高，但该国 2011 年仍列于 187 个国家中的第 185 位。

2012 年的发展变化：布隆迪的社会经济挑战仍然存在。其人类发展指数从 2011 年的 0.316 增至 2012 年的 0.355，使该国从 2011 年的第 185 位升(186 个国家)至 2012 年的第 172 位。

2013 年的发展变化: 尽管政府为改善国家的社会经济状况作出了努力,但普遍贫穷、土地稀少加之人口密度高、粮食无保障、青年高失业率在布隆迪仍然存在。布隆迪仍是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家之一,在 2013 年全球饥饿指数中列于最后一位,在联合国人类发展指数中列于 187 个国家中的第 178 位。

进展指标	2014 年评估
8.1. 每天靠不到 1.25 美元生活的人口比例下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06 年的贫困率为 67%(2014 年没有新数据)。 • 布隆迪在 2014 年全球饥饿指数中列于最后一位(与 2013 年相同)。
8.2. 初等教育入学率和毕业率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3/14 年度,小学净入学率为 96%(与 2010/11 年度相同; 2011-2013 期间没有数据)。
8.3. 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数减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4 年, 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数保持稳定(约 78 000 人)。
8.4. 年龄在 12 至 23 个月之间接种传染病疫苗的儿童比例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3 年, 布隆迪 96%的儿童得到了充分的疫苗接种(2014 年没有新数据)。
8.5. 可获得饮用水和电的人口比例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08 年, 可获得电的人口比例为 4.8%(2014 年没有新数据)。
8.6. 青年就业率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青年失业率估计很高(没有具体数据)。
8.7. 能获得基本社会服务的青年和妇女人数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4 年没有新数据。
8.8. 完善有利于商业和投资的立法和监管环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世界银行 2014 年营商便利指数中, 布隆迪在 189 个国家中排名第 152 位。
8.9. 改善难民、遣返者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社会经济状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4 年没有数据。
8.10. 感到生活水平提高的人口比例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4 年没有数据。